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FFER GROUP AUTO LIMITED

鼎豐集團汽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8)

清盤呈請聆訊延期

本公告乃由鼎豐集團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呈請人提交有關本公司清盤的呈請書。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通報最新消息，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的聆訊上，法院頒令將呈請書聆訊押後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就有關呈請書的任何重大發展進一步發表公告，以通報公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鼎豐集團汽車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志忠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吳志忠先生、馮曉剛博士及同路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康富茗先生及許毅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陳星能先生、林浩霖先生及莊賢琳女士。